

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，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1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2026 年 4 月 17 日，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该方案综合考虑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2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6 年 4 月 21 日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-13,573,380.00 元，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24,758,145.57 元，扣除已实际分配的 2024 年度现金红利 19,593,600.00 元，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91,591,165.57 元。

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，公司拟制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53,12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6,531,200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。考虑到公司总股本与目前的经营规模相适应，本年度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含本次拟实施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，公司本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6,531,200 元，占本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2.42%。

若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该预案的股权登记日前，公司的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原则调整分配比例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1.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（含不分红）的，应当列示下列指标：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6,531,200	19,593,600	13,062,4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0,145,995.69	53,095,554.71	6,974,539.03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382,098,652.24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391,591,165.57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39,187,2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26,738,696.4767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39,187,200.00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其他说明：上表中的本年度的“现金分红总额”为预计数，包含拟实施的2025年度现金分红（分红方案尚待股东会审议）。

2. 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

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（2023年—2025年）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39,187,200.00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年均净利润的30%，因此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当前资金状况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及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下制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3日